

项目承包管理的纳税人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
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9/2021_2022__E9_A1_B9_E7_9B_AE_E6_89_BF_E5_c46_79259.htm 在对建筑工程企业管理时，建筑企业对工程项目进行个人项目承包管理，通过内部承包合同约定责任：一般都是由承包人（项目部）在经济上自负盈亏，自行核算，公司自身不再组织施工，统一由项目经理负责，公司只按合同约定比例（或额度）向项目经理收取管理费，用于日常的监督管理开支，项目对外以公司名义施工，不再领取营业执照，并自行建账核算该项目，不与公司账务并账并表、对外报送，项目工程款不再通过公司账务，或即使通过，也是扣除税款及管理费等划拨给项目。这种形式的承包，该项目所应承担的税款的纳税人是谁？营业税的纳税人是否为承包个人？按承包经营的个人所得税计算办法要先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，那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是谁，是按各项目计算还是按整个企业合并账务计算。企业所得税亏损弥补是否允许，是按项目进行或是按整个企业合并进行计算。根据对建筑企业与项目部之间关系的描述，建筑企业对工程项目实行个人项目承包管理，此项建筑工程的营业税应由建筑企业代扣代缴。承包人（项目部）如果如问题中提到那样，独立计算盈亏；独立建立账簿，编制财务会计报表；在银行开设结算账户，就具备了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条件，那么该项目部应办理税务登记，作为企业所得税纳税人，在计算承包经营者（项目经理）的个人所得税之前，项目部要先计缴企业所得税。当然，允许进行亏损抵补，但只能在该项目内，不能并入整个建筑企业合并计算。 100Test 下载频

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